

向，积极参与献智尽责，推动地区文化建设向高质量发展。其次，保持初心不改，要继续宣传团结、统一、和谐的地域文化精神为己任。加强研究会党组建设工作，增强党建工作的组织力、影响力，紧密联系日常学术研究，保持政治建设引导贯穿于学术活动的全过程，充分发挥出党组织的指导引领作用。在意识形态工作上，继续将意识形态责任制落实，做好正面引领工作，使意识形态工作经常化、常态化。在学术研究活动方面，加强核心团队建设，提升会员活跃度，届时将文化研究工作深入地域各旗县，让文化研究继续服务于社会经济建设。为此，提出如下三点：

首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并贯穿始终。始终强化政治建设意识，牢牢把握指导思想、政治立场、服务中心大局的坚定站位，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始终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根本任务。健全学术活动意识形态引导把关机制，确保不发生意识形态问题。把推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防范化解民族问题意识形态风险隐患，作为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任务，着力防

范突出差异性、忽视共同性偏差，积极纠偏正向，推动涉及民族问题研究贯穿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

其次，始终强化“学术立会”的宗旨，坚持以提高学术能力为中心任务。自成立以来，研究会十分重视核心团队建设，并不断培育骨干力量，发挥学术带头人和学术领军人物作用，合理配置人才，形成具有专业优势和学术传承的研究团队。今后通过搭建与完善交流平台，不断提高研究会内专家、学者的参与积极性，提升本会参与社会治理能力的水平。

第三，加强自身建设，提高研究会组织建设水平。通过营造开放、活跃、包容的学术氛围，保持社会组织平稳有序运行。研究会坚持民主治会，发扬学术民主，弘扬创新精神，多年来已取得了一定成果。2021年换届后，内蒙古敖勒川文化研究会完善了章程，提高组织工作规范化程度。依据自身业务范围和职能定位，形成具有创新性和稳定性的业务模式。

2022年，全体工作人员及会员将以更加饱满的热情与积极的态度开展相关工作，为自治区文化建设继续努力。